

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示范区有关工作要求，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便捷高效。

现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文件要求，编制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一）切实做好主动公开。严格遵守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相关管理规定，规范网络信息发布。全年通过门户网站发布信息256条，维护专栏专题4个，发布解读信息36条。在“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57条，微博发布信息100条。政务互动交流中收到政务咨询信息2件，全部及时予以处理，答复处理率为100%。

（二）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在门户网站设立依申请公开栏目，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办理、答复工作流程，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2022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

（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严格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队伍建设，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职责和工作流程，推进工作有序展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安排专人负责部门网站和“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微博、微信公众号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政务公开高效推进，平台安全稳定运行。不断优化互动界面，增强在线互动平台的实用性。

（五）配合做好平台建设及监督保障工作。按照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自查自纠，始终做好保密工作。全年未发生被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p>（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p>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以下不足：一是政策解读的形式还比较单一；二是网站建设还不够完善；三是业务培训还有待加强。

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加大单位负责同志和有关专家对政策解读力度，采用政策问答、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多种展现形式，便于公众知晓、理解政策。二是进一步强化网站建设。优化网站站内搜索功能，提升搜索结果的准确性，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确保平台内容全面、数据衔接一致。三是进一步是加大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对照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学习、落实相关要求，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为做好新阶段政务公开工作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

六、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无其他报告事项。

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杨凌示范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联系电话（传真）：029-87035609；通信地址：杨凌示范区政务大厦 327 室。